

湛江德鹏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家禽屠宰冷 链运输销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 众 参 与 说 明

建设单位：湛江德鹏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编写日期：二〇二三年/0月



目录

1、概述.....	2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3
2.3 公众意见情况.....	4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5
3.2.2 报纸.....	7
3.2.3 张贴.....	9
3.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9
4、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9
5 送审前公开情况	10
5.1 公示内容及日期.....	10
5.2 公示方式（网络）	10
5.3 公示截图.....	10
6、诚信承诺.....	11

1、概述

公众参与是协调工程建设和社会影响的一种重要手段，公众参与可以动员社会各方面的人员关心环境保护，参与环境建设，是判断建设项目对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造成影响的重要依据之一，同时也是环评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生态环境部令部令第 4 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建设单位应当在环境影响评价过程中开展公众参与活动，建设单位可通过广播、电视、微信、微博及其他新媒体，采取张贴、挂网、登报、发放调查表等多种形式发布建设项目信息，收集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环保方面意见。

湛江德鹏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拟投资 5000 万元，提出湛江德鹏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家禽屠宰冷链运输销售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廉江市营仔镇十块田村大道 6 号，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09.936792569°E，北纬：21.502841317°N。项目总规划占地面积 13320m²，规划总建筑面积 7300m²，采用“格栅隔油沉渣池+综合调节池+气浮反应器+ABR+生物接触氧化法+斜板沉淀池+次氯酸消毒”处理工艺。

本项目劳动定员 60 人，均在厂区内食宿，每天 1 班，每班 8 小时，年工作日为 360 天。在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期间，湛江德鹏生态农业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至 9 月期间以登报、挂网、张贴公示等方式完成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征求意见稿、送审前公开 3 次信息公示。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公司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 7 个工作日内，湛江德鹏生态农业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委托广东众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在廉江市营仔镇人民政府（网址：http://www.lianjiang.gov.cn/qtlm/yqlj/ljzfbm/ljsyzzrmzf/gsgg/gsgg/content/post_1795549.html）进行了第一次环评信息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 （1）建设项目名称及基本情况；
- （2）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3）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

(4)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5)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首次公示的公开主要内容及日期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第九条“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 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信息”的规定。

2.2 公开方式

我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在廉江市营仔镇人民政府网站上进行了第一次网上公示, 公示网址为 (http://www.lianjiang.gov.cn/qtlm/yqlj/ljzfbm/ljsyzzrmzf/gsgg/gsgg/content/post_1795549.html) 公示截图见下图。

首次公示的载体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第九条“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 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的规定。

湛江德鹏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网站第一次网上公示见图 2.2-1。

湛江德鹏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生鸡屠宰冷链运输销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来源：本网 发布日期：2023-08-18 12:08:01 访问：7

【打印】 【字体：大 中 小】 分享到：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4号）和《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生态环境部部令第48号）的规定，对湛江德鹏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生鸡屠宰冷链运输销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公示，以便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以及对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一、项目名称及概况

项目名称：湛江德鹏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生鸡屠宰冷链运输销售项目

建设地点：廉江市营仔镇十块田村大道6号（中心地理坐标：东经109.936792569°E，北纬：21.502841317°N）

建设单位：湛江德鹏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内容：总投资5000万元，项目总占地面积1332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5000平方米。主要建设生鸡屠宰生产线，禽类屠宰的年产能预计是1100万只；屠宰加工场设有办公楼、屠宰车间、仓库、制冰车间和三座冷库，冷链运输及销售。

二、建设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湛江德鹏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地址：廉江市营仔镇十块田村大道6号

联系人：谢先生 联系电话：13802823519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

环评单位：广东众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罗工 联系电话：13428180281

E-mail: 1040125189@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wFYVJyrbIQ_QZ-ersVfZwA

提取码：n15n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本次公众意见调查采取网络下载并填写《环境影响评价公众调查表》，公众可向公示指定地址发送信函、电子邮件等，发表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意见看法，请公众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调查表》中留下姓名、身份证号、有效联系方式、经常居住地址、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等，以便必要时进行回访。本次公示至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发布单位：湛江德鹏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7日

图 2.2-1 第一次网上公示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从首次公示发布至收集意见的截止日期，均未收到公众以电话、信件或电子邮件等任何形式发回的反馈意见。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2023年9月，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基本完成后，2023年9月21日在廉江市营仔镇人民政府进行了第二次环评信息公示，公示网址为：

http://www.lianjiang.gov.cn/qtlm/yqlj/ljzfbm/ljsyzzrmzf/gsgg/gsgg/content/post_1807

585.html)，并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和 29 日在湛江日报和廉江新闻刊登了第二次信息公示，同时按规定在项目周边的村庄居委会布告栏中进行了信息张贴。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基本完成后，通过网络向公众公示下列信息，主要包括如下：

- (1)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查阅方式和途径；
- (2)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3)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4)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 (4)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 (5) 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我公司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后，我公司在廉江市营仔镇政府网站 http://www.lianjiang.gov.cn/qtlm/yqlj/ljzfbm/ljsyzzrmzf/gsgg/gsgg/content/post_1807585.html）进行了公布征求意见稿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的规定要求。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详见图 3.2-1。

湛江德鹏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家禽屠宰冷链运输销售项目第二次公示

来源：本站 发布日期：2023-09-21 10:44:16 访问：1

【打印】 【字体：大 中 小】 分享到： 

湛江德鹏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家禽屠宰冷链运输销售项目第二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第4号）的规定，需要对湛江德鹏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家禽屠宰冷链运输销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公示，以便让公众了解，同时也能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以及对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接受全社会公众的监督。

一、项目名称及概况

项目名称：湛江德鹏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家禽屠宰冷链运输销售项目

项目地址：廉江市营仔镇十块田村大道6号

建设单位：湛江德鹏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项目概况：项目总投资5000万元，项目占地面积为13320平方米，建筑面积为7300平方米，在厂区新建办公楼、屠宰车间、冷库等，同步配套建设相应的环保设施等工程。建设全新自动化家禽屠宰生产线2条，每年屠宰家禽1000万只。

二、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

1、废气污染影响

本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屠宰车间恶臭、污水处理站恶臭、锅炉废气、食堂油烟。

2、废水污染影响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生产废水、水喷淋系统废水。

3、噪声污染影响

本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为风机、机泵等设备以及交通噪声。

4、固体废物影响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病死禽类、不合格胴体、不可食用内脏、屠宰废物、禽类羽毛、粪便、污泥、废机油、检验废物。

三、本工程拟采取的环保措施

1、废气的治理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有：屠宰车间恶臭、污水处理站恶臭。本项目屠宰车间恶臭废气分别采用微负压收集至生物喷淋塔处理后经15m排气筒排放，恶臭废气可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规定的二级标准中新改扩建项目要求；污水站整体负压抽排气，废气引至生物喷淋塔处理后经15m排气筒排放，污水处理站恶臭废气可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规定的二级标准中新改扩建项目要求及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不会对周围大气造成明显影响。

2、废水的治理措施

项目综合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工艺处理后，出水水质达到《肉类加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457-1992）中禽类屠宰加工三级标准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的较严值，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营镇水质净化厂处理达标后，排入九洲江。

3、噪声的治理措施

在设备选型上，选择低噪音设备，从源头上进行噪声防治，对风机、泵类等机械设备置于室内，并设置减振基础；将其他强噪声设备置于室内，对墙壁进行隔音处理，加强设备维护。

4、固体废物的治理措施

本项目废物每日外售给有处理能力的有机肥料厂处理；屠宰废弃物、病死鸡委托湛江市无害化处理中心处理；污泥交环卫部门清运至填埋场进行卫生填埋；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废机油、检验废物妥善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5、环境风险措施

本项目主要事故风险是消毒剂泄漏，废水及废气事故排放等。本项目必须按环评要求落实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在此情况下，风险事故发生的几率不大，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可以得到有效地控制，项目风险水平在可接受的范围内。

本项目必须按照有关规范标准的要求进行监控和管理，并提出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包括设置应急事故池，防止废水事故排放。在严格落实本报告的提出各项事故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加强监督管理，提高风险防范意识，本项目的风险水平可以接受。

四、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选址合理：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项目完成后有较高的社会、经济效益；加强管理及采取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可有效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周围的环境质量现状良好，总体来说能满足环境功能的要求。

经项目环境影响分析结果可知，项目建成运营后，各污染物不会对环境造成明显不良影响；项目周围的环境质量现状良好，总体来说能满足环境功能的要求；事故环境风险处于可接受水平；环保投资可基本满足环保设施建设的需要，能实现环境效益与经济效益的统一。

项目在严格执行我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对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本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建议切实落实予以落实，并加强生产和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管理，保证各种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本项目的建设从环保角度而言是可行的。

五、本次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征求范围为受本项目直接影响或间接影响的个人及团体，以及关心本项目的个人及团体。

主要事项：①对工程项目建设意见和建议；

②对本报告提出的环保措施的意见和建议；

③对本报告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意见。

六、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PKZAR9le7r4ci2M4Voeo8A>提取码：sxjn

七、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k_ww6m8oreSDaTvYC7d2tw提取码：o9qm

八、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及起止时间

见到此公示后，欢迎任何单位或个人自公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通过下述联系方式，以电话、信件、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反映您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宝贵意见或建议。

[注]：请公众在发表意见时尽量提供详细的联系方式，便于反馈。

九、建设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湛江德鹏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地址：廉江市营仔镇十块田村大道6号

联系人：谢先生：13802823519

十、承担评价工作的环评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广东众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茂名市迎宾三路118号大院7号601房之一

联系人：罗工：13428180281

Email: 1040125189@qq.com

湛江德鹏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0日

图 3.2-1 征求意见稿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我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和 29 日在湛江日报和廉江新闻刊登了两次第二次信息公示，征求与该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湛江日报和廉江新闻是本次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载体选取合理，本项目登报信息如图 3.2-2~3.2-3 所示。



图 3.2-2 本项目一次登报信息情况



图 3.2-3 本项目二次登报信息情况

3.2.3 张贴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湛江德鹏生态农业有限公司于2023年9月21日在项目周边公共区域公开信息，征求与该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本项目公示信息如图3.2-4所示。



图 3.2-4 本项目现场公示情况

3.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自征求意见稿发布后，均未收到公众以电话、信件或电子邮件等任何形式发回的反馈意见。

4、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反对意见。

5 送审前公开情况

5.1 公示内容及日期

本项目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送审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于2023年10月12日采用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廉江论坛网站公开拟送审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截图见下图,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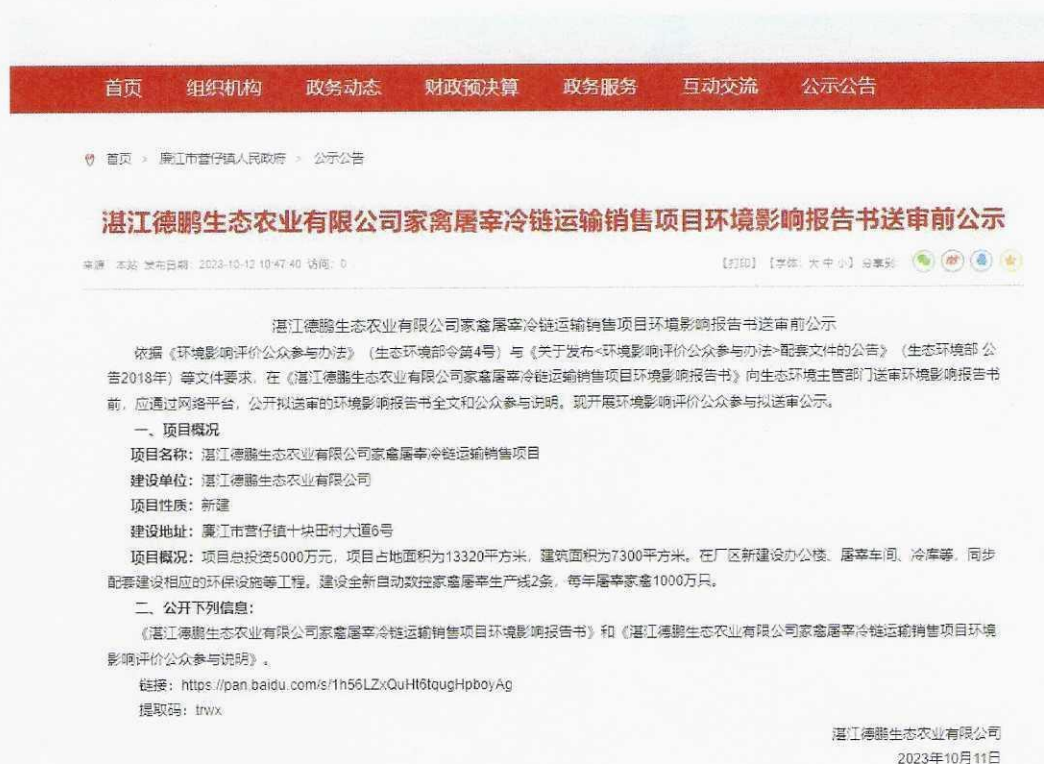
5.2 公示方式(网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廉江市营仔镇人民政府进行送审前公示,公示网址:

http://www.lianjiang.gov.cn/qtlm/yqlj/ljzfbm/ljsyzzrmzf/gsgg/gsgg/content/post_1814710.html,公示截图详见下图。公开时间:2023年10月12日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廉江市,其报批前公示方式采用本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廉江论坛,于2023年10月12日网上公开拟送审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因此本项目送审前公示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5.3 公示截图



6、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湛江德鹏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生鸡屠宰冷链运输销售项目”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公司承诺，本次提交的《湛江德鹏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生鸡屠宰冷链运输销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湛江德鹏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湛江德鹏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3年10月12日

